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水蛟村

验收单位 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	行业类别	其它行业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三亚市天涯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天行政审批函[2021]86号, 2021年8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5月至2022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天津建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普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日在三亚市主持召开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及水土保持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位于位于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片区立才农场内，三亚市焚烧发电厂扩建项目南侧约200m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平衡工程、垃圾坝工程、防渗工程、渗滤液收集导排工程、地下水导排工程、锚固沟工程、环场道路工程、表面排水工程及场区附属工程等，总占地面积53333.56m²，约80亩。三亚市飞灰填埋场设计处理规模为79.80吨/日，设计总库容60.40万m³，有效库容54.36万m³，设计使用年限21年。本项目总占地

面积 6.07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5.33hm²，临时占地面积 0.74hm²，属于三亚市天涯区，从占地类型看，其他土地 0.26hm²，草地 0.08hm²，林地 5.73hm²。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挖、填方总量为 27.63 万 m³，其中挖方 14.16 万 m³，填方 13.47 万 m³，无借方，余方 0.69 万 m³ 运往三亚市炉渣综合利用厂项目进行挡土墙内侧回填。本项目总投资为 5368.4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975.65 万元。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动工，2022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为 1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根据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委托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工作，2021 年 7 月，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获得《三亚市天涯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天行政审批函[2021]86 号）。本次验收的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07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设计当中，未单独委托相关单位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工作。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6 月，受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委托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依照相关技术规范，形成了详实的水土保持监测资料。

通过查阅水土保持监理资料及施工后期对整个项目建设区的走访与调查，未发现严重的水土流失现象。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可达到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到 1.25，渣土防护率可达到 99.5%，表土保护率不设目标值，林草植被恢复率可达到 99.8%，林草覆盖率可达到 15.5%，六项防治指标均能达到或超过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11 月，受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场调查资料及验收组意见，编制单位于 2023 年 2 月编制完成了《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组认为：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质量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全面，防治效果显著，各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六项防治目标基本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六项防治指标均能达到或超过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期管护要求

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基本实现了项目建设与水土保持工程的预期目标，后期应加强保留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其最大限度地发挥保水、保土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三亚市飞灰填埋场工程项目)

分工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光大环保能源（三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组 员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水土保持 专家成员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天津建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普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海南云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